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4年6月6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6月13日在本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5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长孙建一，董事邵平、胡跃飞、赵继臣、姚波、叶素兰、蔡方方、陈心颖、马林、储一昀、王松奇、韩小京共12人现场或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了会议。董事李敬和、陈伟和独立董事王春汉因事未出席会议，分别委托董事长孙建一、董事邵平和独立董事韩小京行使表决权。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邱伟，监事车国宝、周建国、骆向东、王聪、王岚、曹立新现场或通过电话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建一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

鉴于刘南园先生、卢迈先生已辞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进行相应调整：

刘南园先生不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卢迈先生不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叶素兰董事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

马林独立董事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席。

调整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邵平；委员：孙建一、姚波、陈心颖、蔡方方、李敬和、王松奇。

2、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储一昀；委员：马林、王春汉、姚波、陈伟。

3、风险管理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叶素兰；委员：邵平、姚波、胡跃飞、赵继臣、王松奇。

4、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王春汉；委员：赵继臣、韩小京。

5、提名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马林；委员：孙建一、邵平、王春汉、韩小京。

6、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韩小京；委员：马林、储一昀、蔡方方。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叶素兰、独立董事马林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强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强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聘任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本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马林、储一昀、王春汉、王松奇、韩小京一致同意本议案。

李南青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李南青先生将不再继续在公司任职。公司董事会对李南青先生在公司治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所做的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周强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4日

附件：周强先生简历

周强先生简历

周强，男，1972 年出生，南开大学金融学系国际金融专业毕业，经济学博士。2001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经理、投行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5 月，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周强先生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